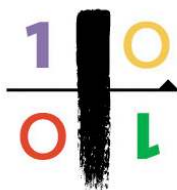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1010 PRINTING GROUP LIMITED

匯星印刷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127)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業績公佈

經審核業績

匯星印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營業額	4	700,065	640,102
直接經營成本		(542,791)	(518,393)
毛利		157,274	121,709
其他收入	6	26,554	31,191
銷售及發行成本		(70,696)	(56,223)
行政費用		(21,417)	(16,525)
其他費用		(7,620)	(4,863)
財務費用	7	(2,263)	(2,288)
除所得稅前溢利	8	81,832	73,001
所得稅開支	9	(13,682)	(10,647)
本年度溢利		68,150	62,354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 產生之匯兌(虧損)/收益		(225)	43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225)	43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67,925	62,397

*僅供識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溢利：			
公司擁有人		68,298	62,307
非控股權益		(148)	47
		<u>68,150</u>	<u>62,354</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公司擁有人		68,075	62,350
非控股權益		(150)	47
		<u>67,925</u>	<u>62,397</u>
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之			
每股盈利	11		
基本		<u>13.66 港仙</u>	<u>14.50 港仙</u>
攤薄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資產與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213,382	223,127
無形資產	13	66,487	9,614
遞延稅項資產		3,803	-
		<u>283,672</u>	<u>232,741</u>
流動資產			
存貨	14	73,523	63,87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	15	399,738	266,013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16	-	1,023
已抵押現金及銀行結餘		7,297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96,193	77,339
		<u>576,751</u>	<u>408,249</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7	189,435	85,531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負債	16	718	-
銀行借貸	18	112,327	111,251
融資租約負債	19	6,227	6,060
居間控股公司貸款		33,500	-
稅項撥備		32,157	8,912
		<u>374,364</u>	<u>211,754</u>
流動資產淨值		<u>202,387</u>	<u>196,49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86,059</u>	<u>429,236</u>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32,000	-
融資租約負債	19	526	6,750
遞延稅項負債		1,576	13,454
		<u>34,102</u>	<u>20,204</u>
資產淨值		<u>451,957</u>	<u>409,032</u>
權益			
股本		5,000	5,000
儲備		446,161	403,086
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權益		<u>451,161</u>	<u>408,086</u>
非控股權益		796	946
權益總額		<u>451,957</u>	<u>409,032</u>

綜合股本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擬派 末期股息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81,000	96,000	(790)	-	-	-	121,293	297,503	(35)	297,468
重組	(81,000)	(96,000)	-	(136,875)	-	-	-	(313,875)	-	(313,875)
根據集團重組而發行股份	3,750	310,125	-	-	-	-	-	313,875	-	313,875
於上市時發行股份	1,250	86,250	-	-	-	-	-	87,500	-	87,500
發行股份費用	-	(9,267)	-	-	-	-	-	(9,267)	-	(9,267)
二零一一年已派中期股息 (附註 10)	-	-	-	-	-	-	(30,000)	(30,000)	-	(30,000)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	-	780	780
來自非控股權益的注資	-	-	-	-	-	-	-	-	154	154
與擁有人交易	(76,000)	291,108	-	(136,875)	-	-	(30,000)	48,233	934	49,167
本年度溢利	-	-	-	-	-	-	62,307	62,307	47	62,354
其他全面收益	-	-	43	-	-	-	-	43	-	43
貨幣換算	-	-	43	-	-	-	-	43	-	43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43	-	-	-	62,307	62,350	47	62,397
擬派發末期股息 (附註 10)	-	-	-	-	-	15,000	(15,000)	-	-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如前呈報)	5,000	387,108	(747)	(136,875)	-	15,000	138,600	408,086	946	409,032
修正前期分類 (附註)	-	(310,125)	-	-	310,125	-	-	-	-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經重列)	5,000	76,983	(747)	(136,875)	310,125	15,000	138,600	408,086	946	409,032
已派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 (附註 10)	-	-	-	-	-	(15,000)	-	(15,000)	-	(15,000)
二零一二年已派中期股息 (附註 10)	-	-	-	-	-	-	(10,000)	(10,000)	-	(10,000)
與擁有人交易	-	-	-	-	-	(15,000)	(10,000)	(25,000)	-	(25,000)
本年度溢利	-	-	-	-	-	-	68,298	68,298	(148)	68,150
其他全面收益	-	-	(223)	-	-	-	-	(223)	(2)	(225)
貨幣換算	-	-	(223)	-	-	-	-	(223)	(2)	(225)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223)	-	-	-	68,298	68,075	(150)	67,925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5,000	76,983	(970)	(136,875)	310,125	-	196,898	451,161	796	451,957

附註：

於二零一一年財務報表，根據本公司股份上市前的本集團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之面值與本公司為換取有關附屬公司股份而發行之股份的面值之間的差異為 310,125,000 港元並已計入股份溢價賬。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之董事決議案，此金額應計入本公司之繳入盈餘賬。因此，對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已作出去年分類的修正。此修正並不影響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純利以及本集團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淨值。

1. 一般資料

匯星印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九日在百慕達按照百慕達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之地址位於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觀塘開源道 50 號利寶時中心 5 樓 2 至 3 室。本公司之股份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青田集團有限公司，而本公司之居間控股公司為先傳媒集團有限公司（「先傳媒」）。先傳媒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遷冊至百慕達之公司，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財務報表亦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2. 集團重組及編製基準

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以及為理順本集團架構而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進行之重組（「重組」），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已成為組成本集團之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重組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招股章程。重組涉及於重組前及緊接重組後受共同控制之實體進行的業務合併。因此，緊隨重組後，控股方於重組前之現存風險及利益仍然持續。由於所有參與重組之實體乃以與匯集權益相近模式受共同控制，因此本集團乃視為及入賬為因重組所產生之持續性集團。因此，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 5 號「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法」應用合併會計法原則編製。

3. 採納新訂立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對報告年度首次生效並且與本集團有關的所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下文所解釋者外，採納此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令到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出現重大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披露－轉讓財務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改進了有關財務資產轉讓交易之披露規定，讓財務報表的用者更了解實體於所轉讓資產中可能保留之任何風險之潛在影響。該等修訂本亦規定於報告期末前後進行之轉讓交易所涉及數額比例不均時須作出額外披露。

已經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業績公佈日期，若干新訂立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經頒佈但尚未生效，亦未由本集團提前採納。

本公司董事（「董事」）預期，本集團將於有關規定生效日期後之首個期間在會計政策中採納所有有關規定。董事現正評估首次應用新訂立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迄今，董事作出之初步結論為首次應用此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財務影響。有關預期對本集團會計政策產生影響之新訂立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資料提供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之修訂－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此項準則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有關修訂改變在全面收益表中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披露方式，並要求實體根據項目在未來會否重新分類至損益而將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分為兩個組別。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將會分開呈列。選擇呈列其他除稅前全面收益項目之實體將須分別顯示與該兩組項目之實體將須分別顯示與該兩組項目有關之稅項金額。全面收益表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中所使用之名稱已更改「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仍容許實體使用其他名稱。

3. 採納新訂立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經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

此項準則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資產分類為以公平價值或以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而此乃取決於實體管理財務資產之業務模式及財務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徵。公平價值之收益或虧損將於損益確認，惟對於若干非交易股本投資，實體可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收益或虧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貫徹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財務負債確認、分類及計量規定，惟指定為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負債除外，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應佔的公平價值變動金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除非會導致或擴大會計錯配。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取消確認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

此項準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就綜合計算所有接受投資實體引入單一控股模式。當投資者有權控制接受投資方（不論實際上有否行使該權力）、對來自接受投資方之浮動回報享有之承擔或權利，以及能夠運用對接受投資方之權力以影響該等回報時，投資者即擁有控制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載有評估控制權之詳細指引。例如，該準則引入「實際」控制權之概念，倘相對其他個人股東之表決權益之數量及分散情況，投資者之表決權益數量足以佔優，使其獲得對接受投資方之權力，則持有接受投資方表決權少於50%之投資者仍可控制接受投資方。潛在表決權僅在實質存在（即持有人有實際能力可行使）時，在分析控制權時加以考慮。該準則明確要求評估具有決策權之投資者是以委託人或代理人身份行事，以及具有決策權之其他各方是否以投資者之代理人身份行事。

代理人獲委聘以代表另一方及為另一方之利益行事，故在其行使其決策權時並不控制接受投資方。實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可能導致該等被視為受本集團控制並因此在財務報表中綜合入賬之實體出現變動。現行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有關其他綜合計算相關事項之會計規定貫徹不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獲追溯應用，惟須受限於若干過渡條文。

4. 營業額

營業額代表來自本集團年內賺取之印刷收入的收益。

5. 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已識別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呈報分部，而該唯一分部為提供印刷服務。

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以及其非流動資產是劃分為以下地區：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	-	194,720	204,044
美國	289,390	233,504	92	111
英國	160,140	141,295	13	15
澳洲	135,951	160,198	42	48
香港（總部）	22,260	15,554	88,805	28,523
德國	36,328	29,820	-	-
新西蘭	19,227	18,393	-	-
荷蘭	5,375	10,639	-	-
比利時	4,402	8,309	-	-
法國	2,878	3,321	-	-
其他地區	24,114	19,069	-	-
	<u>700,065</u>	<u>640,102</u>	<u>283,672</u>	<u>232,741</u>

按地區市場劃分之銷售乃根據客戶所在地而分析，而非流動資產之地理位置則是根據(1)資產之實際所在地而釐定（就物業、廠房及設備而言）及(2)營運所在位置（就無形資產而言）。

並無客戶佔本集團總收益逾 10%（二零一一年：無）。

就本集團營運分部所呈列之各項總數與財務報表中呈列之本集團主要財務數據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溢利	84,095	75,641
股份付款	-	(352)
財務費用	<u>(2,263)</u>	<u>(2,288)</u>
除所得稅前溢利	<u>81,832</u>	<u>73,001</u>
可呈報分部負債	294,563	107,253
遞延稅項負債	1,576	13,454
貸款	<u>112,327</u>	<u>111,251</u>
集團負債	<u>408,466</u>	<u>231,958</u>

6. 其他收入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銷售廢紙及副產品	19,424	23,846
匯兌收益淨額	4,769	4,414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之收益	-	1,370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294	497
利息收入	110	11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77	-
雜項收入	1,880	948
	<u>26,554</u>	<u>31,191</u>

7. 財務費用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還之銀行借貸（當中包含須按要求 還款之條款）之利息支出	1,977	1,667
須全數於五年內償還之其他銀行借貸之利息開支	-	4
應付居間控股公司之利息開支	10	195
融資租約支出	276	422
	<u>2,263</u>	<u>2,288</u>

8. 除所得稅前溢利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740	536
應收賬款減值	7,620	1,267
確認為支出之存貨成本	377,615	338,742
撇減存貨	4,896	-
撤回存貨撇減	(2,900)	-
折舊		
- 自置	29,839	25,175
- 根據融資租約持有	644	2,564
匯兌收益淨額	(4,769)	(4,41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77)	436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負債 之虧損／（收益）	1,682	(1,370)
有關租賃物業及生產設施之經營租約的已付最低租金	9,017	8,777
員工成本	100,970	32,121

附註：

年內就其他服務已付之核數師酬金為 100,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542,000 港元）。

折舊支出 27,974,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25,524,000 港元）及 2,509,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2,215,000 港元）已分別計入直接經營成本及行政費用內。

9.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撥備乃就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16.5%（二零一一年：16.5%）撥備。海外所得稅乃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就年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28,155	8,218
過往年度之（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230)	201
	<u>27,925</u>	<u>8,419</u>
海外稅項		
本年度	753	53
過往年度之（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79)	102
	<u>674</u>	<u>155</u>
遞延稅項		
本年度	(14,917)	2,073
	<u>13,682</u>	<u>10,647</u>

10. 股息

(a) 年內有關之股息：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註）	-	20,000
中期股息每股 0.02 港元（二零一一年：0.02 港元）	10,000	10,000
並不擬派每股末期股息（二零一一年：0.03 港元）	-	15,000
	<u>10,000</u>	<u>45,000</u>

註：

於報告日期後建議派付之末期股息並未確認為於報告日期之負債，惟已反映為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之保留溢利分派，並已設立擬派末期股息儲備。

(b) 年內批准及派付之股息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註）	-	20,000
中期股息每股 0.02 港元（二零一一年：0.02 港元）	10,000	10,000
上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 0.03 港元 （二零一一年：無）	15,000	-
	<u>25,000</u>	<u>30,000</u>

註：

中期股息代表由 1010 Group Limited 於重組前向股東宣派之股息。因股息率及獲派股息之股份數目就此等財務報表而言並無意義，因此並無呈列有關資料。

11.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 68,298,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62,307,000 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500,000,000 股（二零一一年：429,794,521 股，已作調整以反映就集團重組發行之普通股）計算。

由於本集團在年內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二零一一年：無）。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土地 及樓宇 千港元	傢俬及 裝置 千港元	辦公室 設備 千港元	租賃裝修 千港元	電腦設備 及系統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機器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成本	-	3,452	3,191	40,643	8,522	1,521	217,832	275,161
累計折舊	-	(1,804)	(1,499)	(17,145)	(5,389)	(531)	(49,276)	(75,644)
賬面淨值	-	1,648	1,692	23,498	3,133	990	168,556	199,517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	1,648	1,692	23,498	3,133	990	168,556	199,517
匯兌差額	-	5	-	1	1	1	(3)	5
添置	5,790	281	662	1,486	333	-	32,415	40,967
收購附屬公司	10,800	278	-	138	262	10	-	11,488
出售	-	(5)	-	(2)	(4)	-	(1,100)	(1,111)
折舊	(101)	(568)	(628)	(4,475)	(1,836)	(282)	(19,849)	(27,739)
期末賬面淨值	16,489	1,639	1,726	20,646	1,889	719	180,019	223,127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6,590	4,016	3,853	42,266	9,118	1,537	248,837	326,217
累計折舊	(101)	(2,377)	(2,127)	(21,620)	(7,229)	(818)	(68,818)	(103,090)
賬面淨值	16,489	1,639	1,726	20,646	1,889	719	180,019	223,127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16,489	1,639	1,726	20,646	1,889	719	180,019	223,127
匯兌差額	-	1	4	-	2	(1)	63	69
添置	-	288	629	859	616	-	19,540	21,932
收購附屬公司	-	56	18	1	97	14	-	186
出售	-	-	(10)	-	-	-	(1,439)	(1,449)
折舊	(447)	(649)	(708)	(4,664)	(1,747)	(258)	(22,010)	(30,483)
期末賬面淨值	16,042	1,335	1,659	16,842	857	474	176,173	213,382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6,590	4,365	4,494	43,126	9,835	1,554	266,950	346,914
累計折舊	(548)	(3,030)	(2,835)	(26,284)	(8,978)	(1,080)	(90,777)	(133,532)
賬面淨值	16,042	1,335	1,659	16,842	857	474	176,173	213,382

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淨值包括根據融資租約持有之賬面淨值 20,876,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21,520,000 港元）的資產。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租賃土地及樓宇乃位於香港之中期租賃土地之上。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淨值 16,042,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無）之租賃土地及樓宇乃就本集團獲授之一般銀行融資而抵押，而本集團賬面淨值 186,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無）之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乃就本集團獲授之銀行融資而抵押。

13. 無形資產

	商譽 千港元	不競爭契諾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	-	-
透過業務合併而取得	9,614	-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9,614	-	9,614
透過業務合併而取得	56,132	741	56,873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65,746	741	66,487

14. 存貨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原料	55,209	46,265
在製品	23,002	20,256
製成品	1,290	1,335
	79,501	67,856
減：可變現淨值撥備	(5,978)	(3,982)
	73,523	63,874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數 11,529,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無）之存貨已就本集團獲授之銀行融資而抵押。

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貿易應收款項按發單日期及扣除撥備後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0 至 30 天	85,956	60,262
31 至 60 天	82,351	44,427
61 至 90 天	71,619	31,924
91 至 120 天	63,214	45,024
121 至 150 天	57,525	36,295
150 天以上	30,246	37,747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390,911	255,679
其他應收款項及押金	8,827	10,334
	399,738	266,013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 45 天至 180 天之信貸期（二零一一年：45 至 180 天）。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數 151,383,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無）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已就本集團獲授之銀行融資而抵押。

16. 透過損益表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財務資產／（負債）

此與管理層認為屬經濟對沖安排一部份之外匯遠期合約有關，惟並未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正式指定為對沖。此等外匯合約按公平價值計量。

1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貿易應付款項按發單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0 至 30 天	39,250	30,482
31 至 60 天	24,100	12,177
61 至 90 天	17,752	4,654
91 至 120 天	1,444	208
120 天以上	3,342	350
	<u>85,888</u>	<u>47,871</u>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3,547	37,660
	<u>189,435</u>	<u>85,531</u>

供應商給予之信貸期一般為 0 至 90 天（二零一一年：0 至 90 天）。所有款項屬短期性質，因此，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之賬面值視為是其公平價值之合理約數。

18. 銀行借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流動部份		
－於一年內到期償還之銀行貸款	24,636	47,824
－於一年後到期償還之銀行貸款（當中包含須按要求還款之條款）	87,691	63,427
銀行貸款總額	<u>112,327</u>	<u>111,251</u>

假設銀行並無要求引用須按要求還款之條款，根據貸款協議所訂之還款日期，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到期還款之銀行借貸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於一年內到期	47,760	72,004
於第二年內到期	23,124	18,256
於第三至第五年內到期	37,263	20,991
全數於五年內到期	<u>108,147</u>	<u>111,251</u>
於五年後到期	4,180	-
	<u>112,327</u>	<u>111,251</u>

19. 融資租約負債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最低融資租約款項總額：		
於一年內到期	6,335	6,326
於第二年至第五年內到期	527	6,854
	<u>6,862</u>	<u>13,180</u>
融資租約之未來財務費用	(109)	(370)
融資租約負債之現值	<u>6,753</u>	<u>12,810</u>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融資租約負債之現值：		
於一年內到期	6,227	6,060
於第二年至第五年內到期	526	6,750
	<u>6,753</u>	<u>12,810</u>
減：於一年內到期，列作流動負債之部份	(6,227)	(6,060)
列作非流動負債之非即期部份	<u>526</u>	<u>6,750</u>

本集團就各種不同項目之機器訂立融資租約，初步租期為四年（二零一一年：三至五年）。該等租約並無續約選擇或任何或然租金規定。

融資租賃負債實際上是以相關資產作抵押，原因為倘若本集團未有如期還款，租賃資產之權利將會復歸予出租人。

20. 業務合併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二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股份轉讓協議，以 160,000,000 港元之代價收購 Asia Pacific Offset Limited（「APOL」）之全部已發行股本。APOL 主要從事印刷、裝訂、分色及其他印刷及非印刷書籍、雜誌及其他印刷品之業務。收購此公司讓本集團可拓闊其於歐洲及美國之客戶群基礎。

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完成。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擁有 APOL 之 93.33% 股本權益，而 APOL 之其餘股本權益將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轉讓予本集團。根據股份轉讓協議，本集團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起已取得 APOL 全部股本權益之所有權利（包括收取已宣派之所有股息之權利）。收購 APOL 產生 56,132,000 港元之商譽，反映 APOL 對本集團現有印刷業務所貢獻之收益增長及未來市場發展方面的得益。年內已支付 100,000,000 港元而其餘 28,000,000 港元及 32,000,000 港元之代價須分別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支付。

20. 業務合併（續）

所收購之資產淨值的詳情如下：

	千港元
收購代價—已付現金	100,000
其他應付款項（計入流動負債項下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8,000
其他應付款項（列入非流動負債項下）	32,000
所收購之資產淨值的公平價值（見下文）	<u>(103,868)</u>
商譽	<u>56,132</u>
以現金支付之收購代價	(100,000)
所收購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4,298</u>
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出	<u>(95,702)</u>

此項收購產生之資產及負債如下：

	公平價值 千港元	被收購公司 之賬面值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6	186
無形資產—不競爭契諾	741	-
遞延稅項資產	886	886
存貨	11,444	11,44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53,165	153,16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298	4,29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6,950)	(56,950)
銀行借貸	(12)	(12)
稅項撥備	(9,768)	(9,768)
遞延稅項負債	(122)	-
所收購之資產淨值	<u>103,868</u>	<u>103,249</u>

主席報告書

親愛的股東們：

本人欣然宣佈，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度的經營溢利錄得創紀錄增長，此乃由下半年的強勁表現所推動，當中銷售額及經營利潤率均見上升。

環視本集團大部份競爭對手均受到訂單減少、經營利潤率下降、訂單不足及廠房利用率倒退等難題所困擾，相比之下，本集團錄得之業績尤具重大意義。

本集團過去指出的困難營商環境依舊，我們只能迎難而上，推動匯星印刷成為書籍印刷行業中首屈一指的服務供應商。

回顧過去一年，本集團在紙張策略採購範疇的表現可謂出類拔萃，而紙張正是本集團各項成本中最關鍵的一項。在本集團提升了企業資源規劃系統後，本集團能夠對核心客戶的定價作出更準確的調整。因此，本集團位於園州區的廠房在整年內一直達到超過 95%的機器使用率。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九月收購海濤製作有限公司並與其成功整合後，亦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底與 Asia Pacific Offset Limited (「APOL」) 合併。APOL 是全球最大的印刷管理公司之一，二零一一年的年度銷售額達 486,000,000 港元。我們對 APOL 之前景信心十足，相信此項收購將為本集團開創全新局面，讓本集團可一舉成為全球印刷管理行業的重要一員。本集團在管理生產、供應鏈及客戶聲譽方面的超卓往績，將可讓我們盡掌競爭優勢。與 APOL 的合併已有不俗的開始，集團正與多名主要出版商合作，研究提升其供應鏈管理。集團亦正與客戶、紙廠及其他主要供應商合作，一同找出改善成本及提升供應鏈效益的地方。

致謝

當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創建之時，我們以服務型公司而非普通的一間廠商作為匯星印刷的定位。我們準確地預測書籍印刷行業的商品化趨勢，並一直重視供應鏈領域，由此取得顯著的經營利潤率。我們既能夠亦願意聆聽客戶所需並提供適切解決方案，這已成為匯星印刷集團的精髓所在，亦由旗下的專業及員工團隊躬行實踐。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全體員工致以衷心感謝，全賴他們的寶貴貢獻，讓匯星印刷能夠成為出色的服務供應商。

主席

楊家聲

香港，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一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取得傲視同儕之經營利潤率，此佳績得來不易，因去年的產品服務價格持續下跌，勞工及運輸成本則不斷上漲，路上挑戰重重。全球書籍出版行業正經歷範式轉移—為求生存，書籍出版商紛紛整合或縮減規模。企鵝出版社（Penguin）與藍燈書屋（Random House）的合併不會是此浪潮的終章。

本集團數名主要客戶的擁有權或管理層於二零一二年曾出現變動。憑藉我們的服務質素及價格競爭力，我們成功通過相關客戶的「壓力」測試並能夠保持（即使不是增加）在有關客戶印刷開支中所佔的比例。

出版商為求生存，必須不斷削減印刷成本，這將會繼續構成壓力。於二零一二年，多間書籍出版商意外地給供應商（大多是國內的中小型印刷商）弄得苦不堪言，因為有關供應商在生產高峰期結業。經歷過要在最後關頭爭奪替代供應商的窘迫處境後，書籍出版商在挑選印刷商時變得更為審慎，而與信譽昭著的印刷伙伴合作將會是未來數年的大勢所趨。諸如本集團等擁有穩健財政實力的大型印刷商將可因為挑選印刷商程序變得嚴謹而受惠。

擁有規模經濟效益是本集團所處行業的成功關鍵。我們的新附屬公司 APOL 及其龐大的紙張採購預算，將加入到本集團的採購預算，令到我們的綜合採購成為業內其中一個最大的採購預算。我們將可獲得紙廠給予更佳定價，從而令我們向客戶提供之價格受惠。雖然與 APOL 的合併在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底方才進行，但其已獲得集團主要客戶充份肯定，集團堅信可成為全球印刷管理行業中的領軍企業。

前景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有好開始，手頭訂單與預測相符。國內宣佈上調最低工資，將迫使印刷商將成本轉嫁給客戶。憑藉雄厚的財政實力及供應鏈專業知識，我們將可在二零一三年取得更大的市場佔有率。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約為 700,100,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640,100,000 港元），較去年增長 9%。推動收益增長之主要原因為於美國成立的銷售辦事處帶來持續訂單增長。

本年度之毛利率由 19% 上升至 22%，此乃得力於年內推行的有效採購策略，令到原材料成本下降。

銷售及分銷成本由約 56,200,000 港元上升至 70,700,000 港元，主要是由於在二零一一年九月於美國成立銷售團隊以及貨運相關成本增加。

行政費用增加約 30%，乃由於上市後的企業開支普遍上升以及員工成本增加。

本年度之其他費用代表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增加，並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之一筆過上市開支的影響抵銷。

所得稅開支由 10,600,000 港元增加至 13,700,000 港元，主要是因為本期內之稅項撥備率上升，而在前加工安排下則享有 50% 寬免稅率。

本集團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約為 68,100,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62,400,000 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 202,400,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6,500,000 港元），當中的現金及銀行存款約為 103,500,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7,300,000 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約為 1.5（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

本集團之借貸總額為 152,600,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4,100,000 港元）。本集團之借貸包括銀行借貸、融資租約及居間控股公司貸款。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6,300,000 港元之借貸是以港元計值，而 46,300,000 港元之借貸是以美元計值。所有借貸是按浮動利率計息並須於五年內償還，惟其中的 4,100,000 港元須於五年後償還則除外。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借貸約有 24,400,000 港元是以人民幣計值，按固定利率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其餘銀行借貸及融資租約是以港元計值，按浮動利率計息及須於五年內償還。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負債比率為 33.8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3%），此乃根據本集團之計息債務總額除以股東權益總額而計算。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續）

本集團採納集中的融資及庫務政策，確保集團資金得到有效運用。本集團亦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其遵守貸款契約的情況以及其與往來銀行之關係，確保其保持充裕的現金儲備以及獲主要金融機構承諾提供足夠的資金額度，以此應付短線以至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董事會正考慮於二零一三年進行一項集資活動以把握時機撥資進行任何潛在的新投資或收購機會。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有關的潛在集資活動再作公佈。

外匯管理

本集團之銷售額以不同貨幣計值，主要為美元、澳元、歐羅及英鎊。此外，本集團之成本及開支主要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不時訂立外匯合約以對沖其貨幣風險。

資本開支

年內，本集團購置約 21,900,000 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所需資金以內部資源及上市所得款項撥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淨值中，包括根據融資租約持有而賬面淨值為約 20,900,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500,000 港元）之資產。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約 1,011 名員工（二零一一年：978 名）。本集團僱員之薪級具競爭力，而僱員亦會根據本集團整體之薪金及花紅制度架構，因應個別之表現獲得獎勵。其他僱員福利包括公積金、保險及醫療保障。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認為，除下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內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而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內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載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

該守則之守則條文第 E.1.2 條訂明，董事會主席應出席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因有其他商務在身而未能出席於二零一二年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一名身兼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已主持於二零一二年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並已回答股東之提問及收集股東之意見。外聘核數師亦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答股東之提問。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家聲先生、徐景松先生及吳麗文博士。審核委員會之權責範圍乃按照上市規則而制訂。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業績。

承董事會命
執行董事
劉竹堅

香港，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楊士成先生、劉竹堅先生、李海先生及林永業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家聲先生、李效良教授、徐景松先生及吳麗文博士組成。

本末期業績公佈於香港聯交所之網站 www.hkex.com.hk 及本公司之網站 www.1010printing.com 刊載。本公司之二零一二年度年報亦於適當時候在上述網站刊載。